

城市化进程中的深圳村镇志编修

周 华

提 要：在城市化迅速加快的进程中，开展村镇志编修，对于留存文化根脉、记录社会变迁，具有重要历史价值与现实意义。村镇志既要着重记述城市化进程中的基层经济社会变迁，也要收录村镇的历史文化和民间习俗。其体例结构应“不拘一格”，突出村镇特色。实际工作中，要将村镇志纳入官修范畴，加强管理协调与业务指导，整合社会力量，拓宽资料来源，提升志书质量。

关键词：城市化 村镇志 编修

我国地方志的编修历史虽然悠久，但村镇志则发展较慢，有学者认为宋代才开始出现。“所谓村镇志，包括乡志、镇志、村志、里志、场志、团志、坊志等。现存最早之村镇志为宋常棠所撰《漱水志》，为浙江海盐漱水一镇之志。”^① 明清时期，浙江、江苏、山东、安徽等地村镇志编修之风盛行，广东佛山镇曾于清朝康熙、乾隆、道光年间3次撰修《佛山忠义乡志》。20世纪80年代以后，随着新方志编修的逐步推进，一些地区村镇志的编修也悄然兴起。截至2016年9月底，全国年内出版乡镇志、村志250部，累计出版4700多部。^②

深圳地区的地方志编纂始于元朝，现存于世的旧志有3种，均为县志。深圳的镇志编修则始于20世纪90年代，诞生于农村城市化初期。2000年后，随着深圳市志与区志编修工作的全面启动与开展，一些镇（街道）与行政村开始组织编纂村镇志，及时记录深圳基层单位城市化的变迁，留存了珍贵的历史资料。但整体而言，深圳村镇志数量不多，质量参差不齐。现今的深圳业已完成农村城市化，所有镇都已拆分为街道，大部分自然村落已变为城市街区或城中村，还有不少村落在城市化的大潮中永远消逝。近年来，随着城市更新的步伐加快，城中村又将被拆迁或改造。目前全市已启动600多个城市更新与旧村改造项目，一些传统村落又将面临拆迁改造，许多珍贵的历史文化遗存亟待保护。因而适时启动名镇名村志的编修，将其纳入官修范畴，加强管理协调与业务指导，整合社会力量，打造精品村镇志，不仅有助于传承文脉，存史资政，而且有助于提升城市文化内涵，促进经济社会和谐发展。

一 深圳村镇志兴起于城市化进程中

1979年年初，宝安县改为深圳市，陆域面积2020平方公里，此时深圳有21个公社、2个镇、207个生产大队，人口31.41万人。^③ 1980年8月，建立深圳经济特区，包括深圳、沙头角二镇和附城、盐田、南头、蛇口公社，总面积327.5平方公里，随后开始大规模的城建开发。1981年10月，深圳市恢复宝安县，辖经济特区以外的原宝安县地。同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决定建设特区管理线。1986年，广东省出台《广东省经济特区与内地之间人员往来管理规定》，特

① 来新夏：《苏州〈友新六村志〉序言》，《江苏地方志》2005年第3期。

② 参见李培林：《全面推进地方志事业转型升级——在第一次全国地方志工作经验交流会暨2017年全国地方志主任机构工作会议上的讲话》，《中国地方志》2017年第1期。

③ 参见深圳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深圳市志·基础建设卷》，方志出版社，2014年，第270、445页。

区管理线（即“二线关”）正式设置。深圳市的城市化是渐进的，先特区内后特区外。1990年1月，经国务院批准，特区内撤销罗湖、福田、南头、蛇口、沙头角管理区，设立罗湖、福田、南山3个市辖区。

1992年7月，深圳开始实施第一次农村城市化，特区内68个行政村、173个自然村和沙河华侨农场改建为100个居委会、66家城市集体股份公司和12家企业公司，46000多农民一次性转为城市居民。宝安县恢复建置后，全县农村逐步向工业化、城市化过渡，城乡差距显著缩小。1992年8月，国务院批复同意撤销宝安县建置，设宝安、龙岗两个市辖区。1993年1月，宝安、龙岗两区正式成立。1998年3月，盐田区正式成立。至此，全市共设6个市辖区、19个镇、26个街道办事处。^①

深圳的村镇志编修始于20世纪90年代。第一部镇志为《深圳市十九镇简志》，诞生于农村城市化初期。1985年1月，深圳市成立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同年3月，宝安县志编纂委员会及办公室成立，深圳首轮新方志编写工作启动。1994年年初，根据广东省政府办公厅和深圳市政府办公厅要求，深圳市史志办公室参加了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组织的《中国名镇大事典·广东卷》的编纂工作，并决定同时编纂一部《深圳市十九镇简志》，展示深圳各镇的历史沿革、自然环境和社会发展风貌，向社会各界提供相关参考借鉴资料。同年8月，中共深圳市委办公厅、深圳市政府办公厅联合发文，要求各区、镇落实编纂任务，正式启动编纂工作。1996年9月，《深圳市十九镇简志》出版，这是深圳市首部为镇立志的志书。^②

1998年6月，深圳市委、市政府全面启动《深圳市志》编纂工作。2002年广东省启动第二轮新方志的编修，深圳市志和六区区志全部列入编修规划。2003年前后，深圳市在编纂市志的同时，陆续启动了六区区志的编修工作，在全市形成了良好的修志氛围。此时，城市化的进程迅速加快，由特区内发展到特区外。2003年10月，深圳市开始第二次农村城市化。至2004年年底，宝安、龙岗两区18个镇的27万村民全部转为城市居民，镇村两级政权改造为街道办事处和居委会。原有的集体经济组织（包括行政村和自然村两级集体经济组织）陆续改制为社区股份合作公司。就形式而言，深圳从农村向城市转化的标志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基层政权组织由村民委员会改为居民委员会；二是村民户籍结构由农民转为城市居民。深圳从此没有农村，没有农民，成为全国第一个没有农村行政建制和农村管理体制的城市。2010年，深圳实现特区内外一体化，经济特区范围扩大到全市。

在城市化的浪潮中，昔日的农村变为城市，千百年来形成的乡镇变为城市街区，许多村民的物质生活得到了满足，他们对乡村文化的怀恋却与日俱增，沧海桑田的巨大变迁也需要留存一份记忆。盛世修志是中华民族的优良传统，随着深圳市志与区志编修工作的全面开展，一些镇（街道）、村及社区结合编修市志、区志开展镇志、村志编修工作。2000年年初，宝安区沙井镇万丰村党支部、万丰村委员会开始组织编纂《万丰村志》^③。《南岭村志》的编纂始于2003年，“村委领导鉴于20多年改革开放，南岭村的经济和各项社会建设事业今已迈向现代化、城市化，昔日积贫破旧的小山村只残留在老一辈村民的回忆里”，于是决定编修村志，征集资料期间召集全体退休村民会议，征集旧时村情民情，走访了50多家工厂、企业，村委各部门及驻地单位，

① 参见深圳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深圳市志·基础设施建设卷》，第270页。

② 参见深圳市史志办公室编纂：《深圳市十九镇简志》，“后记”，海天出版社，1996年，第234—235页。

③ 参见欧阳发主编：《万丰村志》，“编后记”，海天出版社，2002年，第492页。

采访人员 200 余人,收集资料约 150 余万字,编纂成 100 万字的村志,并于 2005 年 9 月出版。^①2003 年,西乡镇根据宝安区史志办要求为《宝安区志》提供相关资料;2005 年,西乡街道完成区志西乡镇部分的编写并通过验收。街道党委、政府随即决定,乘修志人员未散之时,编修一部《西乡镇志》。宝安区福永街道办根据宝安区史志办的要求,在提供《宝安区志》有关资料的同时,完成了《福永镇志》的编修,此外又组织人员编纂能较全面反映福永各村历史的村志。2006 年 6 月,福永街道办成立了村志编纂委员会和编辑部,由福永街道宣传文化办组织人员收集资料,设置篇目,并撰写初稿,2007 年完成初稿并分发到社区各部门进行审稿,同年 12 月村志出版。据深圳市史志办统计,截至 2016 年年底,全市共编修出版镇志、村志 17 部,即《深圳市十九镇简志》《沙井镇志》《福永镇志》《西乡镇志》《布吉镇志》《万丰村志》《南岭村志》《上梅林村志》《凤凰村志》《福永村志》《白石厦村志》《塘尾村志》《桥头村志》《兴围村志》《和平村志》《怀德村志》《兴围村志》,共计 800 余万字。

可见,在农村城市化的进程中,深圳的村镇志产生并逐步发展起来。《深圳市十九镇简志》是深圳第一部镇志,是由市史志办公室组织编纂的官修志书。其后编修的村镇志,基本是由街道办或社区组织编修的,也有的村镇志聘请专家进行后期总纂。深圳市史志办公室与各区史志办对街道、村志的编修工作提供了指导和帮助,从志书篇目大纲到志稿撰写等环节进行业务指导和把关,促进了村镇志编修工作的开展。市史志办还派业务人员参加志书评审工作,对符合条件的村镇志列入深圳市专志系列丛书。

二 村镇志展现基层社会城市化变迁

2014 年,深圳市志与所辖 6 区区志完成编纂出版工作,第二轮修志任务全面完成,一些村镇志也陆续出版。相对于市志、区志,村镇志由于辖区较小,所记事物较能具体深入,与基层民众生产生活息息相关,因而实用价值较高。村镇志的最大价值在于保存基层社会鲜活具体的原生态资料。深圳村镇志虽然数量不多,但特色较为突出。这些志书不仅记述了村镇的历史文化和民间习俗,而且及时收录了城市化进程中的经济发展与基层社会状况,具有重要的存史资政价值。

首先,村镇志为城市化进程中消失的村镇留存了一份珍贵的历史资料。20 世纪 90 年代初,深圳市有 19 个镇。其中,沙头角镇位于特区内,属罗湖区管辖;其余 18 镇分别属于宝安区和龙岗区管辖,即宝安区的观澜镇、龙华镇、石岩镇、公明镇、西乡镇、松岗镇、福永镇、沙井镇;龙岗区的南澳镇、大鹏镇、葵涌镇、坪山镇、坑梓镇、坪地镇、龙岗镇、横岗镇、平湖镇、布吉镇。《深圳市十九镇简志》共 31 万余字,图片 58 幅。该志立足当代,坚持详今略古、详近略远原则,重点记述各镇改革开放以来的发展变化。上限追溯至事物的发端,下限为 1995 年。该志结构为篇、章、节、目 4 个层次,按 19 镇设 19 篇,每篇设 4 章,内容涵盖沿革、环境、经济建设、党政、文化、人物、事件等。各篇以类系事,横排纵写;各篇之间既有机连结,合为全志,又相对独立,内容上各有侧重,以体现特色。20 世纪八九十年代,这 19 个镇充分利用毗邻港澳和深圳经济特区的独特地理优势和条件,开拓进取,率先改革开放,率先引进外资,率先进行农村股份制改革,大力发展外向型经济,面貌发生巨大变化,从昔日贫穷落后、经济单一的一个个边陲小镇一跃而成为经济发达、外向型、多功能、综合型的一个个社会主义

^① 参见《南岭村志》编纂委员会编:《南岭村志》,“编后记”,海天出版社,2005 年,第 617 页。

现代化新城镇。该志保存了大量这段历史时期的珍贵资料，有着突出的时代特点和地方特色。^① 在城市化浪潮席卷之下，2004年后深圳19镇拆分为若干街道，镇级行政单位已不复存在，然而通过编修镇志，留存当年各镇的历史文化、经济地理状况，实际上也是留住一种文化遗迹，存史资政，意义深远。

其次，体例结构因地制宜，不拘一格，突出村镇特色。深圳是改革开放中崛起的年轻城市，但并非“一夜城”，其前身为始建于东晋咸和六年（331）的宝安县，在一些村镇仍然留存着古老的传统文化与民间习俗。深圳村镇志在篇目设计上比较注重反映时代特色与当地历史传承。例如《万丰村志》，全书共80万字，除卷首和附录外，主体部分设17卷，依次为地理、人口、宗族、村政组织、政治运动纪略、经济发展与改革、共有制理论与万丰模式、公司企业、农业生产、社区建设、行政管理、教育卫生体育、文化、古今文荟、民俗风情、村民生活、人物。《万丰村志》记事贯通古今，上限追溯自南宋末年潘氏先祖迁居宝安，下限基本断至2000年。从篇目设置到史料运用，在全面记述万丰村自然地理与社会发展的基础上，注意突出三个特点：一是突出改革开放，重点记录1980年改革开放以来万丰村的发展变化，特别是对于时人关注的“共有制理论与万丰模式”，专门立卷进行详细记述，在全书占有较大篇幅；二是突出村落宗族传承，万丰村是个典型的单一姓氏村落，99%的居户都姓潘，该志在篇目上专设宗族卷，主要记述潘氏源流，万丰村潘氏世系，家谱、宗祠、祖墓、族学、族规家训等家族事务，以及分布在深圳怀德村、清湖村、石厦村、沙尾村与香港等地的万丰潘氏宗亲，勾勒出潘氏先祖开创基业及家族繁衍兴衰起伏的脉络；三是突出村落文化与民俗，在文化卷中记录了民间传说故事、万丰民歌、民间舞蹈等，在民俗风情卷中分别记述了当地的人生礼仪、生产与生活习俗、时节习俗、信仰习俗、陋俗等，村落特色较为突出。^②《怀德村志》的篇目设置亦有其特色，该志采用章节体，主体部分设地理、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及人物6编，在经济篇的工业章中根据当地实际分别设置“三来一补”企业、三资企业、民营企业、工业园区及主要工厂等节，重点记述由传统农业向以外向型为主的现代工业的转型；在文化篇中专设章节记录怀德古诗词、文赋选、楹联、志铭谱记、古代历史文化遗址、古墓葬、古建筑、古井、碑刻等，展现出深圳农村城市化进程中的时代特色与村落文化特征。^③

再次，村镇志重点记述了基层社会在城市化进程中的沧桑巨变。不同于市志、区志，深圳村镇志重点反映了基层社会单位的变迁，尤其是乡村农业社会在城市化大潮中的转变。20世纪50年代至80年代初，大量宝安县群众因生活贫困越境逃往香港，仅1978年“逃港”人数就有17456人。宝安县的不少村庄，男劳力全部跑光，仅留下妇女、老人。当时流传着一首民谣：“宝安只有三件宝，蚊子苍蝇沙井蚝，十室九空人离去，村里只剩老和少。”^④ 深圳建市初期也面临着严峻的偷渡形势。1980年，经济特区在“逃港”最严重的深圳市率先成立，经济发展使广大人民群众看到了希望，“逃港风潮”得以消退。深圳多部村镇志都记录了相关的历史细节，反映出基层社会在城市化进程中的巨大变化。例如，龙岗区《南岭村志》主体部分设自然沿革、人口与姓氏、社区建设、农业与工业、第三产业、文化教育体育卫生、村民生活、党政群团等8章，其记事上限为事物发端，下限为2004年年底，重点记述1983年建村之后南岭村

① 参见深圳市史志办公室编纂：《深圳市十九镇简志》。

② 参见欧阳发主编：《万丰村志》。

③ 参见赖为杰主编：《怀德村志》，中国文史出版社，2007年。

④ 深圳市史志办公室编：《中国经济特区的建立与发展（深圳卷）》，中共党史出版社，1997年，第44页。

率先引工业进村，改革单一的农业结构，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以发展工业为主导，经济迅猛发展，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也取得显著成就的历程。该志的人口与姓氏章记载：“20 世纪 60 年代初期、末期与 1979 年困难耐穷困相继出现 3 次村民逃港谋生事件，造成南岭青壮年人口锐减一半。进入 80 年代改革公社制度更新农业政策，工农业并举，因贫苦著称的南岭三年脱贫致富，逃港村民要求回乡，外嫁姑娘不肯离村，出现福利‘空挂人口’。至 1990 年实现工业化，农民员工化，村民职业构成和文化素质结构，出现历史性的变化和进步。村域 50 多间现代工厂企业，400 多家商贸店铺，至 2003 年外来员工高峰期达 6 万余人，是南岭本村民的 70 倍。”^① 改革开放使得昔日“地无三尺平，人无三分银”的穷山村发展成为富甲一方的工业村。随着集体经济的发展，南岭村文教卫生等各项社会事业也从一穷二白的起点上创建和发展。江泽民、胡锦涛等党和国家领导人以及外国友人曾先后视察南岭村，均给予高度评价。《南岭村志》为此在卷首专设“党和国家领导人视察南岭专记”“外国友人访问南岭村纪要”加以记述。2004 年 9 月，南岭村由农村体制转为城市体制，由原来的村改为街道居委会，实现了产业、事业、生活环境非农化，开始城市体制运作。《南岭村志》正是在农村体制向城市体制转变之际完成编纂工作，较为全面完整地反映了该村农村城市化的进程，展现其经济社会的沧桑巨变。

最后，有的村镇志客观记录了城市化进程中存在的问题与工作对策。在城市化进程中，深圳许多以农立本的乡村逐渐转为以工业或服务业为主的城中村，外来人口大量涌入，随之而来的出租屋管理及社会治安等问题颇为突出。布吉镇地处深圳市郊的城乡结合部，改革开放初期有大量不能进入“二线关”的外来务工人员滞留于此，人口构成复杂。20 世纪 90 年代初开始，布吉经济发展迅速，又有大批外来劳务工和闲散人员聚集于此，造成社会治安形势严峻，刑事案件居高不下。1999 年 1—10 月，布吉镇连续发生数起影响较大、性质恶劣的案件，“黄赌毒”活动也比较猖獗。《布吉镇志》在综合治理与公安等章节中，如实记述了城市化进程中当地存在的社会治安问题以及工作对策，如社会治安部分“万人统一清查”、扫除“黄赌毒”等社会治安“严打”整治活动等。还较为翔实地记述了出租屋管理“一条龙”服务以及对外来暂住人口跟踪管理的实施情况等。^② 该志比较全面客观地记述了城市化进程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新对策，有助于总结经验吸取教训，为各级政府部门制定政策及开展工作提供有益的借鉴。

三 编修村镇志精品，提升城市文化内涵

现已出版的深圳村镇志留存了基层社会珍贵的历史资料。但整体而言，深圳村镇志数量不多，质量参差不齐。据不完全统计，目前全市街道及社区已开展志书编修的比例不足 10%。现在的深圳已完成农村城市化，近年来全市启动 600 多个城市更新与旧村改造项目，一些传统村落又将面临拆迁或改造，许多珍贵的历史文化遗存亟待保护。2017 年 7 月，笔者参与市政协城市更新与旧村改造中历史文化遗存保护专题调研，实地探访了坪山区龙田世居等客家围屋与罗湖区湖贝古村，所见所闻触目惊心，文化遗存的保护工作刻不容缓。全面开展村镇志编修，传承深圳文脉，尤为迫切。

第一，加强管理协调与业务指导，严把质量关，编修精品志书。长期以来，基层修志不属于

^① 《南岭村志》编纂委员会编：《南岭村志》，第 62 页。

^② 参见龙岗区布吉街道《布吉镇志》编撰委员会：《布吉镇志》，2009 年内部印刷。

官修范畴，国家各级地方志机构的法定职责是编纂省、市、县三级志书，并不包括县以下的村镇志。基层修志一般由乡镇（街道）、村（社区）、部门组织。但因组织领导者对方志的认识不足，加之基层修志人员专业知识欠缺，或因人员变动，很难如期完成任务，甚至使修志工作不了了之。2006年国务院《地方志工作条例》正式颁布，标志着地方志工作进入依法修志的新时期。近年来，随着地方志事业外延的拓展，村镇志编修方兴未艾。2015年，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全国地方志事业发展规划纲要（2015—2020年）》，提出“坚持依法治志”，这是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应有内涵与必然要求，地方志事业开始从依法修志走向依法治志，纳入法治轨道。^①《全国地方志事业发展规划纲要（2015—2020年）》中明确提出要重视乡镇村志的编纂工作。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也启动了“中国名镇志、名村志文化工程”，将其纳入官修志书的范围，成为政府组织的文化行为。为确保名镇志名村志的编修质量与进度，各级地方志部门需加强管理协调与业务指导，一是广泛发动，创造良好的客观条件；二是开展业务培训，提高修志人员业务素质；三是整合社会力量，聘请有资质的专业机构和专家学者参与编修工作；四是加强业务指导，明确职责与分工，按程序审核验收，严把质量关，打造村镇志精品。

第二，充分利用村落普查的现有基础，启动深圳名镇志名村志编修工作。2015年底，根据广东省政府的统一部署，深圳市启动首次自然村落历史人文普查工作，积极抢救、挖掘和保护本市历史文化遗产。列入普查范围的自然村落包括现存的自然村、“城中村”和虽已改居委会或社区但普查内容仍基本清晰的原自然村。普查内容主要有4个方面，即沿革沿革、特色传承、基本现状、主要历史事件及人物。调查发现，全市10个区（新区）共有1025个自然村，过去有一些相对分散独立的村落，由于经济社会的发展及城市化进程的加速而逐渐与附近大村融合，已合并成大社区。以宝安区为例，现存绝大多数自然村落已经失去古村的风貌，有一些古村落如上合村等已被拆除建成了城市新社区；只有少数村落如福永凤凰村，石岩浪心村，松岗上山门村、塘下涌村，西乡钟屋村、黄麻布村保留较多古村面貌，这些古村落都具有重要的历史价值和科学研究价值。这次普查，形成了约220万字的深圳市自然村落历史人文调查文稿，初步摸清了全市自然村落的基本情况，为启动村镇志编纂工作奠定了基础。为贯彻落实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和广东省人民政府地方志办公室关于开展名镇志、名村志编纂工作的通知要求，2017年6月，深圳市史志办公室制订下发了《深圳市名镇志、名村志编修规划（2017—2020年）》，在全市范围内正式启动名镇志、名村志申报与编修工作。至2017年底，深圳市已有10个街道、13个村参与名镇志、名村志编修工作，主要有罗湖区东门步行街区、渔民村；盐田区盐田街道、沙栏吓村；南山区蛇口街道、南山村；宝安区新安街道、凤凰村；龙岗区布吉街道、南岭村；龙华区观澜街道、观澜古墟、清湖村；坪山区坪山办事处、六和社区、秀新社区、坪环社区、龙田社区；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楼村村；大鹏新区大鹏办事处、南澳办事处、鹏城村等。

第三，深入开展实地调研，客观反映农村城市化的历史进程，彰显特色，传承文脉。在城市化进程中，一些原本属于农业社会自然村落的历史遗迹与传统文化习俗正在快速消失。乡村历史与耕读文明是支撑起中华悠久历史文化传统的根基，其价值是无可估量的。深圳地区自古以来就是移民大后方，其文化始终具有中原文化与岭南文化、海洋文化相融合的特质，这些特质体现在千百年来形成的、各具特色的乡镇村落里。“五里不同风，十里不同俗”，每一个乡村都有独特的风土民情。其中大鹏新区鹏城村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大鹏所城所在地，是2003年住建

^① 参见冀祥德：《论依法治志》，《中国地方志》2016年第5期。

部公布的第一批中国历史文化名村，也是深圳市唯一的中国历史文化名村。2017年11月，《鹏城村志》编修工作全面启动，大鹏新区史志办借助《深圳晚报》《深圳侨报》等媒体，对鹏城村进行宣传报道，面向社会各界、华人华侨征集村志资料，聘请专家参与志书编修。在村镇志编修中还要深入开展实地考察，拓宽资料来源，通过口述、访谈等方法挖掘和抢救隐藏的历史，加强对城市化进程的研究，因地制宜拟定篇目，求真务实彰显特色，编修精品志书，传承耕读文明。

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指出：“文化是一个国家、一个民族的灵魂。文化兴国运兴，文化强民族强。”随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随着人民的需要从物质文化需求发展到美好生活需要，文化建设也需要进一步提升。城市化的过程不仅是物质城市化，也包含精神城市化。因而不能忽视对市民文化的熏陶、素养的提炼，尤其要注重文化的传承，使之保持作为市民的前身，也就是农民固有的纯朴。深圳已由一个边陲农业县迅速发展进入城市化，村民成为市民，城市化的成就举世瞩目，但遗留的问题也不少。作为现代化大都市，深圳的文化底蕴、城市内涵、市民素养等方面还有待提升。这种内涵和素养是历史积淀的产物。村镇志是传承耕读文明、留住乡愁的最佳载体之一。组织开展名镇志名村志编修，打造精品志书，不仅有助于传承文脉、存史资政，而且有助于提升城市文化内涵，促进社会主义文化繁荣兴盛，具有重要的历史文化价值和现实意义。

（作者单位：深圳市史志办公室）

本文责编：周 全

《吉林市志·民俗志》出版发行

2017年7月，吉林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纂的《吉林市志·民俗志》由吉林文史出版社出版发行。

该志上限始于吉林市历史的发端，下限至2016年12月，采用述、记、志、传、图、表体裁，以志为主，设生活习俗、生产习俗、岁时节日、人生礼俗、民间信仰、游艺竞技与工艺6篇，共28章128节，约32万字。该志运用直笔直叙、复录事件、还原人物、立传白描等编写方法，以民族为纲，以历史为线，追根溯源，广征博引，在科学、系统、规范整理的基础上对吉林市有史以来居住的包括汉、满、朝鲜、蒙古在内诸多民族的风俗习惯、宗教信仰以及祭祀传统作了广泛而深入的记述。该志从生产、生活、节日、礼仪、信仰、工艺以及游艺、竞技、经济等诸多方面记述了吉林市的民俗历史以及现状。该志不仅从民俗视角探索吉林市悠久的历史，探寻吉林人民民俗文化信仰渊源传承，同时丰富了集历史、民风、宗教于一体的新方志，有益于进行爱祖国爱家乡教育。

（赵 磊）